

# 央行宣布实施八项政策举措

据新华社电 18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2025陆家嘴论坛上宣布,将在上海实施八项政策举措。

一是设立银行间市场交易报告库。高频汇集并系统分析银行间债券、货币、衍生品、黄金、票据等各金融子市场交易数据,服务金融机构、宏观调控和金融市场监管。

二是设立数字人民币国际运营中心。

推进数字人民币的国际化运营与金融市场业务发展,服务数字金融创新。

三是设立个人征信机构。为金融机构提供多元化、差异化的个人征信产品,进一步健全社会征信体系。

四是在上海临港新片区开展离岸贸易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创新业务规则,支持上海发展离岸贸易。

五是发展自贸离岸债。遵循“两头在外”的原则和国际通行的规则标准,拓宽“走出去”企业及“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优质企业的融资渠道。

六是优化升级自由贸易账户功能。实现优质企业与境外资金高效融通,提升跨境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

七是在上海“先行先试”结构性货币

政策工具创新。包括开展航贸区块链信用证再融资业务、“跨境贸易再融资”业务、碳减排支持工具扩容等试点。积极推动上海首批运用科技创新债券风险分担工具,支持私募股权机构发行科创债券。

八是会同证监会研究推进人民币外汇期货交易。推动完善外汇市场产品序列,便利金融机构和外贸企业更好管理汇率风险。

## 国家外汇局:将推出多项政策助力“四稳”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2025陆家嘴论坛上了解到,国家外汇局将进一步支持外贸企业发展,积极推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在自贸试验区实施一揽子外汇创新政策,助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局局长朱鹤新18日在论坛上作出上述表示。

在支持外贸企业发展方面,鼓励银行将更多贸易新业态主体纳入贸易便利化政策,优化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外汇资金结算、便利诚信的承包工程企业境外资金集中管理等政策,支持贸易创新发展。

在推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方面,将在全国实施支持科研机构吸引利用外资、扩大科技型企业跨境融资便利、缩减资本项目收入使用负面清单等便利化政策。在全国推广跨国公司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政策,便利跨国公司集团资金归集使用。开展绿色外债政策试点,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借用外债用于绿色项目。完善境内企业境外上市资金管理,统一本外币管理政策,便利募集资金调回境内使用。近期将新发放一批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投资额度,有序满足境内主体境外投资合理需求。

此外,还将在自贸试验区实施一揽子外汇创新政策,包括优化新型国际贸易结算、扩大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等10项便利化政策。

朱鹤新说,国家外汇局将建立健全“更加便利、更加开放、更加安全、更加智慧”的外汇管理体制,不断完善“越诚信越便利”的外汇政策体系,强化本外币一体化管理,加强外汇市场“宏观审慎+微观监管”两位一体管理,妥善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科技手段提升外汇管理水平等。

朱鹤新表示,今年以来,外汇市场在复杂严峻形势下运行总体平稳;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1.6%,对一篮子货币总体稳定;经常账户顺差处于合理均衡水平;外债净增境内债券处于较高水平。未来,我国外汇市场韧性将持续增强,企业外汇套期保值比例和货物贸易项下人民币跨境收支占比均将提升至30%左右,应对汇率波动的能力将显著增强。

## 中央金融委员会发布多项举措

# 支持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

据新华社电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增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部署要求,近日,中央金融委员会印发《关于支持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经过五至十年的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能级全面提升,现代金融体系的适应性、竞争力、普惠性显著提高,金融开放枢纽门户功能显著强化,人民币资产全球配置中心、风险管理中心地位显著增强,基本建成与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相匹配的国际金融中心。

主要举措包括:

一是深化金融市场建设。推动多层次股权市场高质量发展,强化科创板“硬科

技”定位和包容性,支持上海率先打造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支持企业通过并购做大做强。深化多层次债券市场体系建设,稳步发展资产支持证券。支持上海期货交易所加快建成世界一流交易所,持续推动货币、外汇等市场发展。提高上海金融市场价格影响力。

二是提升金融机构能级。集聚境内外大型金融机构依法设立的各类法人机构及分支机构、持牌专营机构等。培育和吸引实力强、经营规范的金融控股公司。推动更多国际金融组织落户上海。丰富资产管理行业主体。提升金融机构全球竞争力,深化上海金融国资国企改革。

三是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强化金融基础设施服务保障功能,建设国际领先的金融基础设施体系。加强人民币跨境支付清

算体系建设。研究完善信托登记流转制度体系。完善黄金市场基础设施,研究支持上海黄金交易所国际板设立出口监管仓库。

四是扩大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稳步扩大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促进跨境贸易投资便利化,为“走出去”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深化拓展“一带一路”投融资合作。深化航运保险和再保险业务创新。构建与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相匹配的离岸金融体系。

五是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加快建设上海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推动构建与国际接轨的绿色金融标准,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开展绿色金融国际合作。加强统一的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支持金融机构运用区块链等科技手段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发展。

高质量建设全球金融科技中心。推动金融支持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六是有效维护开放条件下的金融安全。运用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加强对风险的前瞻性研究和及时研判。防范化解跨境金融风险,建立健全适应高水平开放的跨境资金流动监测预警、宏观审慎评估和协调联动体系。加强央地监管协同。加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法治保障。

为落实好《意见》落实工作,中央金融办将与上海市委市政府共同牵头,会同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等建立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协调推进机制,研究推动解决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有关重大议题,确保党中央关于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 证监会:进一步深化科创板改革

# 推出“1+6”政策措施

据新华社电 中国证监会主席吴清18日在2025陆家嘴论坛上表示,继续充分发挥科创板示范效应,加力推出进一步深化改革的“1+6”政策措施。

他介绍,“1”即在科创板设置科创成长层,并且重启未盈利企业适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更加精准服务技术有较大突破、商业前景广阔、持续研发投入

大的优质科技企业,同时在强化信息披露和风险揭示、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方面做出专门安排。

“6”即在科创板创新推出6项改革措施,包括对于适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的企业,试点引入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制度;面向优质科技企业试点IPO预先审核机制;扩大第五套标准适用

范围,支持人工智能、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更多前沿科技领域企业适用;支持在审未盈利科技企业面向老股东开展增资扩股等活动;完善科创板公司再融资制度和战略投资者认定标准;增加科创板投资产品和风险管理工具等。

吴清同时透露,也将在创业板正式

启用第三套标准,支持优质未盈利创新企业上市。

在介绍进一步强化股债联动服务科技创新的优势时,吴清表示,大力发展科创债,优化发行、交易制度安排,推动完善贴息、担保等配套机制,加快推出科创债ETF,积极探索可交换债、可转债等股债结合产品。

## 三大指数小幅收涨

# 半导体产业链崛起

本报讯 A股三大指数18日集体小幅收涨。盘初短暂冲高后,股指走低,大多数个股早盘呈现跌势。午后两市震荡走高,三大股指相继转涨。

截至昨日收盘,沪指涨0.04%,收报3388.81点;深证成指涨0.24%,收报10175.59点;创业板指涨0.23%,收报2054.73点。当天,沪深两市成交额11911亿元,较上一交易日小幅缩量161亿元。

从盘面上看,半导体产业链崛起,电路板、存储器方向领涨;军工、算力、消费电子、银行板块涨幅居前。稀土永磁概念股大幅回调,新消费、IP经济、创新题材走弱。

## 机构观点:

财信证券:大盘维持震荡态势,题材板块切换节奏仍较快。热门方向上,稳定币概念展现出较好持续性,周二表现活跃的IP经济概念调整幅度较大,而冲高回落的油气板块则迎来较强修复。短期而言,近期海外风险快速升温,并制约国内投资者情绪,大盘大概率延续震荡走势。

(澎湃 晚综)

## 资本市场包容性改革迎来新突破

# 科创板加力服务优质科技企业

中国证监会18日发布《关于在科创板设置科创成长层 增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的意见》,以设置专门层次为抓手,重启未盈利企业适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推出一揽子更具包容性、适应性的制度改革。

在科创板开板6年之际,科创板改革进一步深化,标志着资本市场包容性改革迎来新突破。

## 新设科创成长层

### “试验田”又迎诸多制度突破

自设立之初,科创板就承担了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和制度“试验田”的重要使命。科创板改革持续深化,“试验田”先行先试的成色更足。

本次科创板改革提出设置科创板科创成长层,备受关注。设置后,科创板现有和新注册的未盈利科技型企业将全部纳入其中。同时,改革也对企业入层和调出条件、强化信披和风险揭示、增加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等做了针对性安排。

科创板作为“试验田”,为何又要开辟出科创成长层这个“新空间”?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介绍,新设科创成长层一是有利于进一步彰显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的政策导向,稳定市场预期;二是有利于为增量制度改革提供更可控的“试验空间”,可以试点一些更具包容性的政策举措;三是有利于对未盈利科技型企业集中管理,便于投资者更好识别风险,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值得一提的是,在设置新的市场层次的同时,本轮科创板改革还瞄准增强制度包容性和适应性推出了6项改革。例如,对适用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准的企业,试点引入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制度;面向优质科技型企业试点IPO预先审核机制;扩大第五套标准适用范围……

广发证券首席经济学家郭磊指出,新一轮科创板改革切中市场关切,不仅重启了未盈利企业适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还在设置专门层次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包容科技创新的制度进行先行先试。

“持续深化的科创板改革能够进一步激活资本市场能量,更好服务于新质生产力发展,让更多金融资源有效助力

中国科技创新乘风破浪。”申万宏源证券研究所所长王胜说。

## 促进投融资平衡

### 探索更多包容性的制度设计

科技创新是探索未知的过程,既孕育着新动能,必然也伴随着风险。如何促进投融资平衡,是改革必须回答的重要课题。

细看本轮科创板改革,统筹推进投融资端、融资端改革举措,推动有力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与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相协调的政策信号明显。

如何有效识别优质科技型企业、为不同类型的优质科技型企业“量体裁衣”,一直都是科创板改革探索的重点。新一轮科创板改革借鉴境外成熟市场的经验,试点引入了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制度和IPO预先审核机制。

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制度适用于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企业,将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入股达到一定年限、数量和比例作为审核注册的参考。

这一改革试点探索借助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专业判断和“真金白银”的投入,来帮助审核机构、中小投资者更好判

断企业的科创属性、商业前景。

IPO预先审核机制则借鉴了境外市场的相关制度,回应了部分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企业的关切,可以减少相关企业在发行上市阶段的“曝光”时间,更好保护企业信息安全、技术安全。

本轮改革不仅重启未盈利企业适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上市,还扩大了适用范围,支持人工智能、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更多前沿科技领域企业使用第五套标准上市,传递出坚定支持“硬科技”的政策导向。

同时,在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市场功能方面,本轮改革明确提出要丰富科创板指数及ETF品类,将科创板ETF纳入基金投资配置范围,促进更多中长期资金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改革还着眼于更大力度支持科技创新,在融资、并购、投资端建设等方面,进行了不少制度升级。

此外,对于加强投资者保护,改革聚焦风险揭示,做出多项针对性安排,例如在科创成长层企业股票简称后统一设置特殊标志“U”,提高新注册未盈利科技型企业摘帽“U”标准,要求企业加强信息披露和风险揭示,组织个人投资者签署专门风险揭示书等。



(CFP 供图)

## 支持全面创新

### 加快构建资本市场生态

了解中国资本市场改革的人,都对科创板的持续进化印象深刻。

从无到有的注册制、包容性更强的上市标准、引入做市商制度提升流动性、“科创板八条”健全一系列制度机制……每一步改革,科创板都在努力为“硬科技”企业打造更高效的成长环境。

截至2025年5月底,科创板已上市公司587家,总市值约6.6万亿元,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硬科技”企业登陆科创板,在集成电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行业形成产业集群。这片“试验田”逐渐成为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聚集地。

面对内外形势的不断变化,中国的产业变革必须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各方对资本市场支持服务科技创新寄予更高期待,科技型企业对资本市场也提出了更加多样化的需求。

这意味着,资本市场需要更加顺应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规律,提供更有包容性、适应性的工具、产品和服务。科创板作为改革“试验田”,与新质生产力的重点发展领域高度契合,理应成为资本市场包容性改革的“排头兵”。

“着力打造更具吸引力、竞争力的资本市场体系和产品服务矩阵,加快构建更有利于支持全面创新的资本市场生态,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迈向新台阶。”证监会主席吴清18日在2025陆家嘴论坛上说。他还透露,将在创业板正式启用第三套上市标准。另据了解,除了本轮科创板改革,新一轮的创业板改革也在紧锣密鼓推进中。

创新始于科技,兴于产业、成于资本。面对全球技术迭代加速、产业链深度重构,科技创新作为塑造竞争优势的核心引擎,需要资源配置更加精准有效的资本市场。

人们期待,随着资本市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不断提升,更多耐心资本能够流向真正具备技术突破能力的创新主体,让“硬科技”的赛道上跑出更多“明日之星”。

## 我国首个海事金融服务平台上线

本报讯 我国首个海事金融服务平台17日在浙江杭州上线。

浙江海事局法规规范处副处长李敏介绍,该平台可实时记录浙江省船舶抵押融资的动态数据,首次将船舶的安全检查、行政处罚等海事信息转化为企业融资信用凭证,有效解决航运金融领域中“企业融资压力较大、银行放贷评估困难”的行业痛点。

由于船舶运营的特殊性,对金融机构而言,其抵押物具有“摸不清、看不透、流动性强”的特点。这让航运企业在融资方面面临困难,也让金融机构在为航运企业放贷时放不开手脚。

针对上述情况,浙江海事局选取目前在浙江辖区船舶抵押融资授信业务较大的浙江农商联合银行作为试点,通过集合浙江全省航运公司及船舶的安全检查、事故险情、航次信息、船舶技术状况、行政处罚情况等数据,构建企业与船舶的安全评价指标体系,创新打造海事金融服务平台,为每家航运企业和船舶赋予“海事信用数据”。

该平台还实现与银行信贷数据的互通共享,并设置信息查询功能。金融机构在获得航运企业授权后,可通过该平台获取授信船舶的抵押情况、历史违章记录等各类海事信息。

(中新)